

证券代码：872871

证券简称：格特隆

主办券商：恒泰证券

深圳市格特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深圳市格特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，因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，公司 2019 年审计报告无法按照原计划时间完成，为确保年度报告的质量和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和完整性，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《深圳市格特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1），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至 2020 年 5 月 28 日披露。

截至本公告出具日，年度报告中的非财务部分已基本编制完成，为尽快推进审计工作并及时披露年报，公司将积极配合审计机构的相关工作，并按相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的相关规定，在疫情影响因素消除后两个月内，公司应当披露经审计的年度报告，原则上不晚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。如公司不能按照上述规定及时履行 2019 年年度报告的披露义务，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转让及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谅解。感谢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格特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15 日